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报告

1、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重大错报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独立董事潘飞、吴斌、黄辉认为本报告：公司年报所记载的资料不存在重大错报及虚假记载，也没有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1.3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公司董事长徐众华，总经理吴文新，分管财务负责人兼财务负责人王成兵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1、重要提示及目录.....	2
2、公司概况.....	4
2.1 公司简介.....	4
2.2 组织结构.....	5
3、公司治理.....	6
3.1 公司治理结构.....	6
3.2 公司治理信息.....	22
4、经营管理.....	27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27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27
4.3 市场分析.....	28
4.4 内部控制.....	29
4.5 风险管理.....	31
4.6 企业社会责任.....	44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45
5.1 自营资产.....	45
5.2 信托资产.....	52
6、会计报表附注.....	54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准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说明.....	55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55
6.3 或有事项说明.....	77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说明.....	77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77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83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84
7、财务情况说明书.....	84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85
7.2 主要财务指标.....	85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85
8、特别事项揭示.....	86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86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86
8.3 变更注册资本、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86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86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87
8.6 监管意见及整改情况.....	87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	87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88
9、公司监事会意见.....	88

2、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历史沿革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前身是 1986 年成立的上海爱建金融信托投资公司。公司开业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和美元 6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和美元 200 万元，隶属上海市工商界爱国建设公司，系其全资子公司。1992 年 11 月，公司以“上海爱建信托投资公司”的名称进行重新登记，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和美元 900 万元。1993 年末，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522 亿元，1997 年末为 4.5 亿元，1999 年末为 9.5 亿元。2000 年 7 月，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并更名为“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01 年 12 月，公司获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重新登记。2012 年 3 月，公司更名为“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18 年 10 月，公司注册资本金增至 460,268.4564 万元（含外汇资本金 500 万美元）。

2.1.2 概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缩写“爱建信托”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HANGHAI AJ TRUST CO., LTD. 缩写“AJT”

法定代表人：徐众华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46 号 3-8 层

邮政编码：200030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46 号 3-8 层

邮政编码：200030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ajxt.com.cn>

电子信箱：ajmail-1@ajfc.com.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朱建高

联系电话：021-33564008 传真：021-64392072 电子信箱：zjg@ajfc.com.cn

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上海证券报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各客户服务网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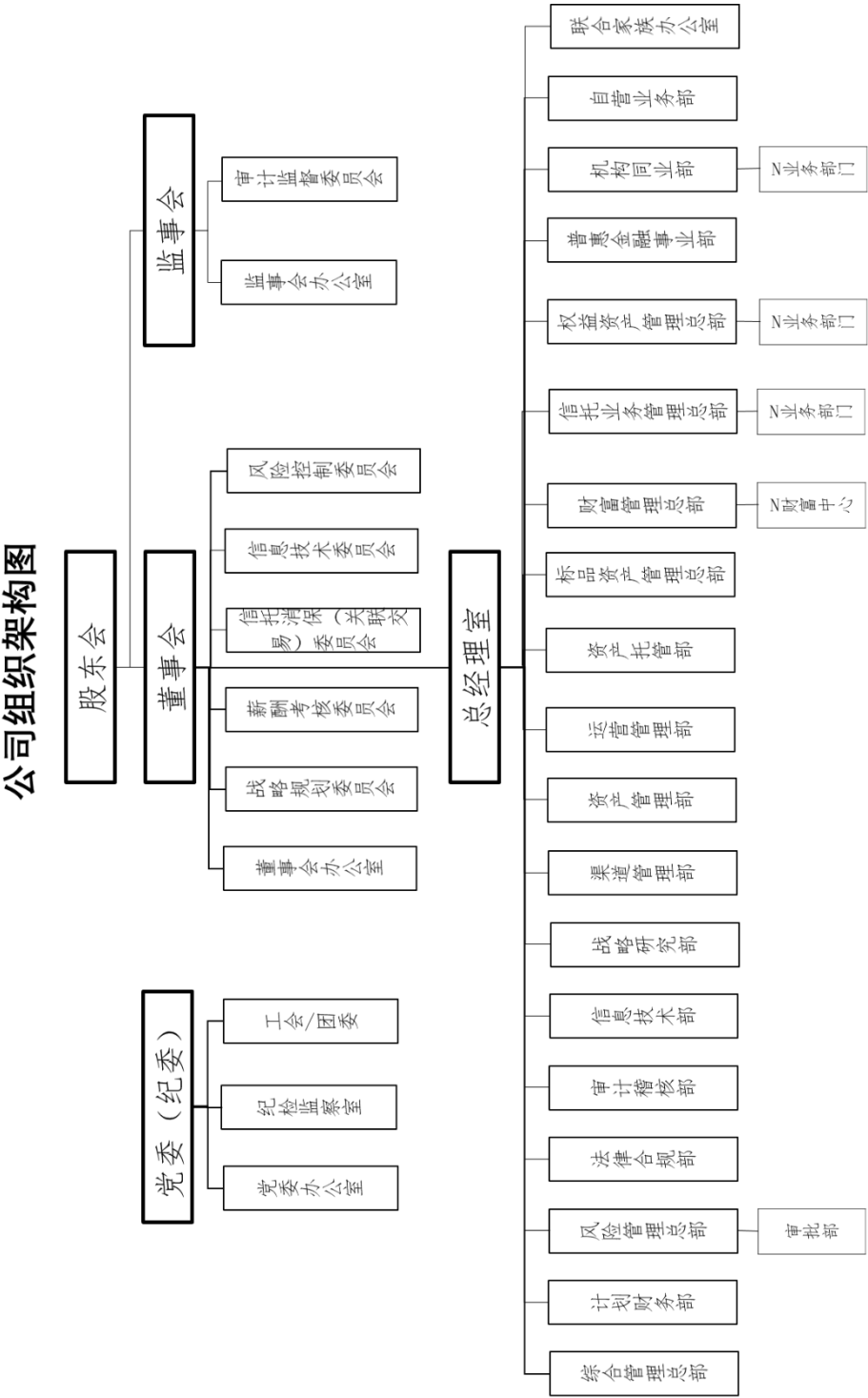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2.2 组织结构

图 2.2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组织架构图



3、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表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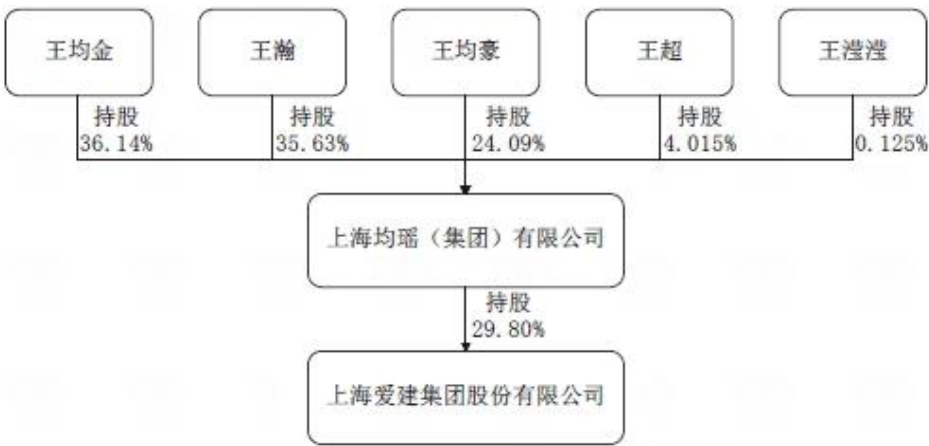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33%	457200.00 万人民币	王均金	162192.2452 万人民币	上海浦东新区泰谷路 168 号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商务咨询；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2 年营业总收入 300,836.8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194.11 万元。
上海爱建纺织品有限公司	0.33%	1534.2282 万人民币	徐闰生	1800 万人民币	上海香港路 59 号	针纺织品、建筑装饰材料、纺织原料（除棉花）、服装（含加工）、服饰及辅料、百货、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附设分支。 2022 年营业收入 16.19 万元，净利润 583.02 万元。
上海爱建进出口有限公司	0.33%	1534.2282 万人民币	吴宪华	3400 万人民币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88 号 6 层 758 席位	经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经营的进出口商品外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 " 三来一补 " 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业务，从事对外经济贸易咨询服务，从事出口基地实业投资业务，金属材料、钢材、焦炭、冶金产品、矿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凭许可证经营）、润滑油、燃料油、沥青、建筑材料、汽车、机电设备、通讯设备、环保设备、食用农产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的销售，煤炭经营，食品销售。 2022 年营业收入 33,006.44 万元，净利润 455.41 万元。

★说明：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爱建纺织品有限公司和上海爱建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

3.1.1.1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1. 2022 年末公司主要股东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股东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9.80%，实际控制人为王均金先生，具体情况如下：



注：2021年8月24日，王均金先生、王瀚先生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王瀚先生决策意见与王均金先生保持一致，协议期限为5年。

2. 2022 年末公司主要股东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清单

-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 上海均瑶科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上海华瑞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 上海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 上海喜鹊到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 上海前瞻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上海均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上海均瑶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 上海世外教育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 唐山均瑶贸易有限公司
- 上海派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上海智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上海风寻科技有限公司
- 均瑶集团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 上海均瑶心字数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均瑶世外教育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均瑶航空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赣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新世界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冠英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众恒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古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浦东新区康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上海矿石国际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西部新时代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金百岁农庄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
亿利生态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世外小学
上海市世外中学
上海青浦区世外学校
上海金山区世外学校
上海宝山区世外学校
上海嘉定区世外学校
杭州上海世外学校
宁波上海世外学校
合肥世外学校
合肥上海世外幼儿园
上海徐汇区桃源进修学校
上海青浦区世界外国语幼儿园
Shanghai Juneyao Airline Hong Kong Limited
重庆市爱重庆无线局域网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无锡市明盛贸易有限公司
无锡大东方伊酷童有限公司
上海酷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德鑫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安徽前瞻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均阳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均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均阳房屋置换经纪有限公司

武汉均阳拆迁有限公司
武汉均阳房地产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均阳房屋征收服务有限公司
武汉均阳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风寻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风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金扳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宝镜征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宜昌均瑶国际广场有限公司
无锡商业大厦集团东方汽车有限公司
无锡奥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长兴奥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上工维修连锁有限公司
无锡市东方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通东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鸿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永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丽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镇江东方辰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江阴东方汇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福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龙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市东方运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凯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宿迁东方君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市东方润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北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福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凯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神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通东方上工维修有限公司
江阴东方沃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市东方驰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富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通东方泓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鑫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富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汽车用品超市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乐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通君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盛泽宝致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瑞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君翔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海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泓玖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亚科二手车鉴定评估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纪元汽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无锡市龙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市众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市旧机动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上海东瑞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鸿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商业大厦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华模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纪元众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市祥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通东方鼎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誉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世外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双翼航空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卓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筌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源昱文化艺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曦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和美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宿迁东方谊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宿迁东方富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陶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相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吉羊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吉道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吉祥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吉祥航空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吉祥航空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吉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均瑶国际航空旅行社有限公司
吉祥柒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肆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拾贰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拾壹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伍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捌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叁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玖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拾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壹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陆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吉祥贰号（天津）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均祥贰号飞机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均祥叁号飞机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均祥壹号飞机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核聚磁体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超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相泰汽车底盘部件有限公司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易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百业百惠商超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东方美邻便利店有限公司
无锡商业大厦东方百业超市有限公司
无锡商业大厦集团东方电器有限公司
无锡新动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君信科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淮北市陶铝新材料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元航空有限公司
广州九元航商贸有限公司
贵州省九元航商贸有限公司
广州九恒基础设施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九元贰号（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九元壹号（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九元叁号（天津）租赁有限公司
无锡市三凤桥食品专卖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市三凤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市三凤桥肉庄有限责任公司
无锡三凤桥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宜兴东方沃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美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信机动车拍卖有限公司
安徽陶铝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鸿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宜兴市旧机动车经纪事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荣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东方凯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肥上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淘旅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市新纪元福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联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中威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均瑶医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涵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上海涵谏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励鲲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市吟春大厦商贸有限公司
安徽陶铝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汉均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微升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均瑶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均瑶食品（衢州）有限公司
均瑶食品（淮北）有限公司
上海均瑶云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奇梦星食品有限公司
均瑶集团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璟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养道食品有限公司
南通海门大东方百货有限公司
上海铂钺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吉祥智驱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温州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均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均祥海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瀚隼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流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歆润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云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泛缘（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
湖北均瑶恩赐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
上海宝银金银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均瑶如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琴圣古琴文化有限公司
宜昌均瑶贸易有限公司
当阳市均瑶贸易有限公司
温州均瑶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汝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海外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富融小贷公司
上海富申评估咨询集团
赣商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汇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豪升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沃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恒保钟表有限公司
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
上海金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麟兮企业管理中心
上海工商界爱国建设特种基金会
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华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汇垠天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基金国际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王均金
王瀚
王均豪
侯福宁
蒋海龙
马金
胡爱军
荣智丰
段祺华
岳克胜

李健
范永进
樊芸
裴学龙
虞晓东
方蕾
邹红云
吴季花
赵德源
李兵
钱克流
陈体理
张维华
徐俭
高兵华
尤永石
林乃机
纪广平
叶进琦
王妍人
王佳煜
王宝弟
王苏仙
王尾仙
朱晓捷
王晨晨
王乐者
陈李媛
徐红燕
王滢滢
王超

3.1.1.2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详见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

3.1.1.3 报告期内股东违反承诺质押信托公司股权或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

无

3.1.1.4 报告期内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股东提名董事情况详见表 3.1.2-1（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表 3.1.2-2（独立董事）；

股东提名监事情况详见表 3.1.3-1（监事会成员）。

3.1.1.5 已向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派出机构提交行政许可申请但尚未获得批准的事项

无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2-1（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 股比例 (%)	简要履历
徐众华	董事长	男	62	2020.1.22	上海爱建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99.33%	曾任建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长、上海市分行风险总监、党委副书记、副行长（正行级）；兼任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专家委员会委员、上海国际航运研究中心航运金融研究所所长、上海市浙江商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现任爱建信托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侯学东	董事	男	61	2016.12.9	上海爱建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99.33%	曾任解放军军事院校教研室教官、副主任、代主任，空军某飞行团团代副政委，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干部、总经理室干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爱建集团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爱建证券公司董事、副董事长，上海方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爱建集团董事长助理、党委委员，爱建信托董事。
赵德源	董事	男	58	2018.1.5	上海爱建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99.33%	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浦东分行行长助理，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第二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外高桥支行行长，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爱建集团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现任爱建集团副总裁，爱建信托董事，爱建租赁公司监事会主席，爱建资本公司董事长，爱建资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爱建产业公司董事长，上海方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文新	董事	男	56	2016.12.9	上海爱建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99.33%	曾任上海市松江区农业局员工，中国建设银行松江支行副行长、奉贤支行行长、宝钢宝山支行行长、上海市分行公司部总经理，上海华瑞银行副行长。现任爱建集团党委委员，爱建信托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吴 淳	董事	男	50	2016.12.9	上海爱建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99.33%	曾任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贷部信贷员、信贷部本币一科副科长、信托业务科副科长、资金信托部客户经理、资金信托总部副总经理、资金信托总部总经理、金融机构总部总经理；爱建信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爱建信托董事、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

蒋洪（拟任）	董事	男	61	2022.8.29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33%	曾任国防科技大学计算机系教员、讲师；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计算机中心总师室工程师；上海城市信用联社社会计稽核部计算机组组长；上海城市合作银行科技部副总经理、科技部总经理；上海银行科技部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行长、党委委员；上海华瑞银行副行长兼首席信息官。现任爱建信托董事。
--------	----	---	----	-----------	--------------	--------	--

★说明：蒋洪的董事任职资格于 2023 年 4 月 4 日获上海银保监局核准，2022 年度蒋洪未实际履职。

表 3.1.2-2（独立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 持股比 例(%)	简要履历
潘飞	独立董事	男	66	2014.9.14	独立董事	-	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院长。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爱建信托独立董事。
吴斌	独立董事	男	49	2016.12.9	独立董事	-	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合规总监、战略规划及 IT 治理委员会主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上海电视台党委委员、副总裁。现任上海中平国瑀资产管理公司总经理，爱建信托独立董事。
黄辉	独立董事	男	60	2016.12.9	独立董事	-	曾任世界四大所之一毕马威（KPMG）管理咨询全球执行副总裁兼大中华区 CEO（后更名为毕博 Bearingpoint），均瑶集团 CEO，世界百强企业德国电信（Deutsche Telekom）全球副总裁兼大中华区总裁，全球最大私募基金公司之一 TPG（德太投资集团）执行合伙人。现任宽氩资本（IVista Capital）及建瓴资本董事长；爱建信托独立董事。

★说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拟更换独立董事潘飞，但因拟任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问题，2022 年度潘飞仍实际履职。

表 3.1.2-3（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董事会 下属委 员会名 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战略规 划委员 会	拟定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发展规划；对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实施进行检查。	徐众华 吴 斌 黄 辉	主任 委员 委员
薪酬考 核委员 会	拟定董事的津贴方案，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考核奖励方案；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并提出奖励或处罚方案；负责对公司薪酬与考核制度制定与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吴 斌 侯学东 潘 飞	主任 委员 委员
风险控 制委员 会	确定公司风险、合规管理的总体目标、风险偏好、风险承受度、风险管理策略和重大风险管理解决方案；向董事会提交公司风险、合规管理年度报告；对公司信托业务和自营业务的风险、合规控制及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提出案防工作整体要求、审议批准案防工作总体政策和审议案防工作报告，推动案防管理体系建设、考核评估本机构案防工作有效性，监督案防工作的内审稽核；提出反洗钱工作整体要求、审议批准反洗钱工作总体政策，考核评估反洗钱工作有效性；明确高级管理层有关案防职责及权限，确保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有效监测、预警和处置案件风险。	徐众华 吴 淳 吴 斌	主任 委员 委员
信息技 术委员 会	确定公司信息化战略发展目标及发展规划；向董事会提交信息科技年度报告；审议公司重大 IT 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信息安全、重要制度、核心信息系统建设等。	吴文新 赵德源 黄 辉	主任 委员 委员
信托消 保（关 联交 易）委 员会	监督公司依法履行受托责任，向董事会提交公司履行受托责任的年度报告；当公司或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研究提出维护受益人权益的具体措施；确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战略、政策和目标，从总体规划上指导高级管理层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企业文化建设，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内容纳入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战略中；监督、评价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以及高级管理层相关履职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业务风险进行评估，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潘 飞 侯学东 吴文新	主任 委员 委员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1（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 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 比例（%）	简要履历
----	----	----	----	------	--------------	----------------	------

胡爱军	监事长	男	52	2018.12.26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33%	曾任共青团上海市委组织部副部长、管理信息部部长,上海市信息化委员会征信行业监管处处长、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信用管理处处长,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会副主席(代行监事会主席职权)等。现任爱建集团董事、副总裁、纪委书记、党委委员,兼爱建信托党委书记、监事长。
武彪	监事	男	51	2020.1.22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33%	曾任农业银行平凉分行计划财务部科员;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创新业务总部副总经理、业务总监、总裁业务助理;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公司投资投行事业部总经理助理、上海自贸区分公司副总经理;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爱建信托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投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代总经理。
邓玺	监事	男	47	2020.1.22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33%	曾任卢湾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科员、科长助理;卢湾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副科长(主持工作);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金融机构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长江养老保险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助理;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副主任(主持工作);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董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朱学明	职工监事	男	59	2013.11.4	职工代表	-	曾任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业务总部法律事务主管、资产保全首席代表;资产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现任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法务总监;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陈抗非	职工监事	女	49	2016.12.9	职工代表	-	曾任浙江工人日报社职员嘉利生化集

							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上海上药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纪检监察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财富管理总监兼联合家族办公室总经理；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	--	--	--	--	--	--	--

表 3.1.3-2(监事会下属委员会)

监事会 下属委 员会名 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	职务
审计监 督委员 会	配合监事会履职，拟定对公司财务进行检查、监督的方案；配合监事会履职，拟定对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内部审计或检查的方案；配合监事会履职，视工作需要，开展审计或调查工作；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胡爱军 武 彪 邓 玺	主任 委员 委员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姓名	职务	性 别	年 龄	选 任 日 期	金 融 从 业 年 限	学 历/ 学 位	专 业	简 要 履 历
吴文新	总经理	男	56	2018.1.5	34	本科/ 硕士	EMBA	曾任上海市松江区农业局员工，中国建设银行松江支行副行长、奉贤支行行长、宝钢宝山支行行长、上海市分行公司部总经理，上海华瑞银行副行长。现任上海华瑞银行董事，爱建集团党委委员，爱建信托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吴淳	常务副 总经理	男	50	2015.5.1 2	30	研 究 生/ 硕 士	MBA	曾任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信贷部信贷员、信贷部本币一科副科长、信托业务科副科长、资金信托部客户经理、资金信托总部副总经理、资金信托总部总经理、金融机构总部总经理；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爱建信托董事、党委副

								书记、常务副总经理。
杨毅	副总经理	男	41	2019.12.18	11	研究生/硕士	工商管理	曾任雅马哈乐器音响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市场企划担当、润欣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市场企划主管、新华保险上海分公司企划机构部高级经理、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及资本规划部总经理、吉祥人寿公司监事、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爱建资产公司董事、总经理，爱建产业公司董事、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爱建信托监事。现任爱建信托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爱建证券公司监事。
朱建高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56	2021.8.6	9.5	研究生/硕士	工商管理	曾任上海爱建普陀实业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爱建杨浦实业公司总经理，爱建（香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爱建集团资金部经理、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爱建集团审计总部总经理、职工监事，爱建信托首席财务官。现任爱建信托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上海市政协委员，民建上海市委委员、爱建委员会主任委员。
李洋洋	副总经理、合规总监	男	54	2013.11.4	21	研究生/博士	经济及金融	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高级研究员；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部高级经理；上海利成投资咨询公司并购部副总经理；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兼并收购总部、资金信托总部及自营业务总部高级经理、企业策划部副经理、风控合规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兼研究发展部经理；爱建信托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现任爱建信托副总经理、合规总监。
王成兵	财务总监	男	50	2021.7.8	8	本科/硕士	会计	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江苏省徐州市分行信贷、财务；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经理、财务高级经理、融资高级经理、财务总监助理、财务部副总经理；上海华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计财部总经理；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爱建信托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朱亚天	总经理助理	男	42	2019.11.18	19	研究生/硕士	金融统计学专业	曾任建设银行上海分行会计部一级科员、建设银行总行信用卡中心数据分析、业务经理、北京银行上海分行零售部高级业务经理、上海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高级经理、尚诚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风险部风险总监。现任爱建信托总经理助理。

3.1.5 公司在编、在岗员工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2022）		上年度（2021）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1	0.21%	2	0.38%
	25—29	47	9.85%	75	14.12%
	30—39	283	59.33%	316	59.51%
	40 以上	146	30.61%	138	25.99%
学历分布	博士	7	1.47%	5	0.94%
	硕士	191	40.04%	219	41.24%
	本科	252	52.83%	278	52.36%
	专科	25	5.24%	27	5.08%
	其他	2	0.42%	2	0.38%
岗位分布	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管人员（在编在岗）	9	1.89%	9	1.70%
	自营业务人员	3	0.63%	3	0.56%
	信托业务人员	99	20.75%	135	25.42%
	其他人员	366	76.73%	384	72.32%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年度内召开股东会情况

2022 年，公司股东会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履行责任。全年召开 2 次现场会议；通过通讯表决方式签署股东会决议 3 项。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报告》

及《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建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爱建信托 2022 年度年报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议案》、《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关于选举蒋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恢复计划（2021 年）〉的议案》。

3.2.2 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在 2022 年召开了六届五次、六次、七次、八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临时通讯表决方式作出董事会决议 14 份。董事及独立董事均履行其职责，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

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管理自我评估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合规管理自我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对主要股东 2021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建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爱建信托 2022 年度年报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议案》、《关于审议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通报了《公司 2021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上海银保监局关于爱建信托 2021 年度的监管意见》及相关整改计划、《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反洗钱报告》、《公司 2021 年度案防工作自我评估报告》、《公司 2021 年度信息科技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报告》。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关于选举蒋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制

定〈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恢复计划（2021 年）〉的议案》。

2022 年 11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第六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整体经营状况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通过上海联享公益基金会捐赠防疫物资的议案》、《关于审议〈爱建信托高管 2022 年薪酬考核激励方案〉的议案》；通报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的通知》、《上海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消保专项治理年”的通知》、《爱建信托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汇报》。

2022 年 4 月 26 日，董事会下属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管理自我评估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合规管理自我评估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反洗钱报告》、《公司 2021 年度案防工作自我评估报告》。

2022 年 4 月 26 日，董事会下属信息技术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通报了《公司 2021 年度信息科技年度报告》。

2022 年 4 月 26 日，董事会下属信托消保（关联交易）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通报了《公司 2021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报告》。

2022 年 11 月 7 日，董事会下属战略规划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通报了《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的通知》。

2022 年 11 月 7 日，董事会下属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薪酬考核激励方案》，通报了《上海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消保专项治理年”的通知》。

2022 年 12 月 1 日，董事会下属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 2022 年度自评估报告》。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和监管要求，勤勉工作，认真履职，参加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注重了解公司业务经营管理情况，结合从业经历和专业特长，发表独立意见，认真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姓名	全年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潘 飞	6	6	0	0

吴 斌	7	7	0	0
黄 辉	6	5	1	0

备注：包含出席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召开监事会会议

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召开了五届六次、七次、八次、九次、十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临时通讯表决方式作出监事会决议 2 份。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五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实施办法（试行）》。

2022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五届七次监事会暨监事会审计监督委员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审计监督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2022 年 8 月 5 日，召开五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印章管理细则》，集体学习《关于调整信托业务分类的通知（征求意见稿）》、《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

2022 年 9 月 28 日，召开五届九次监事会，听取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汇报。

2022 年 11 月 17 日，召开五届十次监事会暨监事会审计监督委员会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听取公司内审工作情况汇报。

3.2.3.2 参加股东会、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职责，参加公司 2022 年第一次、第二次股东会，列席六届五次、六次、七次、八次董事会。

监事会通过依法依规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股东会、董事会会议，及时获取各类经营管理信息，关注、了解公司董事会执行股东会决议、董事会重大决策和经营层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的落实情况，监督公司重要决议的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向董事会和经营层提出意见、建议或提示。

3.2.3.3 审议年报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报告是否如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作出审慎的审查和分析，在年报审议过程中，出具独立意见，并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角度，在风控合规、流动性安全管理、传统业务开展、创新业务发展、团队建设、激励约束机制建设等方面对公司下一步工作提出意见建议。

3.2.3.4 指导监督内审工作

监事会指导监督内审部门，围绕监管要求、重要领域、核心环节，开展审计检查工作，重视审计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推进工作。

监事会暨审计监督委员会专门听取公司内审工作情况汇报，提出意见建议。

3.2.3.5 指导监督消保工作

监事会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听取相关方面工作汇报，提出意见建议。

3.2.3.6 指导监督风险管理工作

监事会高度重视国内外经济形势、疫情发展、监管政策、房地产行业调整对公司带来的影响，密切关注董事会、经营层在管理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受托人责任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等方面开展的工作，根据监管要求，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推动公司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健全风险预警机制和风险化解预案，加强流动性管理，强化不良资产处置，提升风险管理的全面性、系统性、机制性和有效性。

3.2.3.7 组织开展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工作

根据监管要求，监事会组织开展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工作，完成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工作，制订并按程序审议通过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实施办法。

3.2.3.8 为监事日常履职提供服务

除了召开现场会议、开展工作调研外，监事会指导监事会办公室为监事日常履职做好服务保障工作，经常性向监事提供监管部门重要文件、公司工作资料等，做好监事反馈意见建议的汇总、整理、流转和反馈工作。

3.2.4 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2022 年，公司持续围绕国家、地区、上级公司和自身各项战略发展规划，积极秉承“托爱未来 信建百年”的愿景，始终坚持党建引领，不断深化公司治理与党建

工作的有机融合，通过优化组织架构、夯实基础管理、合理配置资源、强化人才与队伍建设等举措，践行落实“持续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积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动金融改革开放不断深化”三大任务。按照公司新三年业务发展规划，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紧密团结、精诚合作、各司其职，带领广大员工依法合规、诚信经营，努力克服宏观经济下行、新冠疫情反复延宕、信托行业转型升级、房地产深度调整带来的困难和挑战，深入探索转型发展道路，积极整合资源，树规章建制度，深入推进“第二曲线”创新业务，深入践行精细化管理理念，不断提升经营管理能级，重视加强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努力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障企业行稳致远。

3.2.5 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有基本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2022年8月公司进一步修改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职责清晰，各司其职，基本形成了有效的且相互制衡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股东会、董事会负责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层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执行决策，监事会履行监督职能。

公司基本建立了激励约束机制和问责制度。

4、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2020年公司制订爱建信托2020-2022年业务发展纲要。计划用三年时间，努力开启顺应时代发展、引领同业发展方向的公司经营新局面。2022年是三年战略规划落地收官之年，面对极为复杂的宏观环境和从紧的监管形势，公司深入践行金言方法论，紧紧围绕“托爱未来 信建百年”转型发展之要求，以“四二四”（四大再造夯实基础、第二曲线转型创新、四个专项构建生态）为抓手系统全面推进战略规划的落地，取得了显著进展。

4.2 所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资产运用	金额(万元)	占比 (%)	资产分布	金额(万元)	占比 (%)
货币资产	77,067.39	6.86	基础产业	103,415.26	9.21
金融投资	380,075.48	33.85	房地产业	485,119.20	43.20
贷款	557,917.21	49.68	证券市场	34,649.38	3.09

应收款项类投资	0.00	0.00	实业	195,058.83	17.37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金融机构	98,685.93	8.79
其他	107,877.74	9.61	其他	206,009.22	18.34
资产总计	1,122,937.82	100.00	资产总计	1,122,937.82	100.00

注：该表与资产负债表资产总额的差额（63,647.12 万元）系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资产运用	金额（万元）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万元）	占比（%）
货币资产	204,685.44	2.64	基础产业	733,526.86	9.46
贷款	2,866,106.41	36.95	房地产	3,592,548.92	46.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7,166.85	17.88	证券市场	937,706.84	12.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	工商企业	924,755.03	11.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2,684.37	4.42	金融机构	579,110.20	7.47
买入返售	7,000.00	0.09	其他	989,110.68	12.74
长期股权投资	1,588,307.07	20.48			
长期应收款	1,161,614.27	14.98			
投资性房地产	30,000.00	0.39			
应收账款	169,194.12	2.17			
信托资产总计	7,756,758.53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7,756,758.53	100.00

4.3 市场分析

近年来，信托行业持续向回归信托本源、服务实体经济、强化主动管理能力的方向转变，监管对行业转型的要求已经明确。从行业发展和监管导向综合来看，未来信托业将呈现三大新趋势。

（1）信托行业将加速向服务信托布局和转型。新三分类中对资产服务信托做了全面细致的阐述，这预示着未来监管将积极引导信托公司开展服务信托业务，推动信托行业回归本源，强化服务功能，从而解决行业立身之本的问题。

（2）监管更全面精细化。近年来监管围绕信托资本管理、法人治理、流动性管理、战略及经营管理、产品登记等方面对信托行业进行了全方位监管，并结合各级办法制度出台、窗口指导、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信托行业进行了全面规范。随着监管

对全行业摸底工作的完成，预计未来监管将更精细化和具有针对性。

（3）引入监管评级规范信托展业范围。未来监管将进一步完善信托监管评级，对不同等级信托公司采用分级管理，给予不同的展业范围和展业区域。

信托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主动管理能力回归信托本源业务，助力实体经济的发展，未来，在新的监管环境下，信托公司或将及早从标品业务、财富管理业务、资产证券化业务等新兴业务方面为抓手，促使信托行业的持续性发展。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和深化管理体制，规范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班子的权责关系，明确了四者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设置权责明确、分工合理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系统，建立了以岗位职责、授权体系、风险管理、监督检查与评价为基础的内控体系，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不断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完善风险管控体系，持续提高风险控制能力，防范操作风险是公司重点工作，并贯穿于全年。一是公司经营层大力倡导合规管理风险控制严防操作风险为先的经营理念，公司内部通过逐步调整合规政策、加强合规宣导和执行，不断强化贯彻、落实监管要求。二是不断推进与强化公司稳健发展的制衡机制，在多重审批机制的业务决策模式上，关注业务评审各环节所揭示的风险控制薄弱环节预防措施的制定和落实及信息反馈，强化风控前置与运营事中的风险管控及检查监督职责，以期达到对重要风险识别充分，防控措施适当，执行有效。三是继续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制度体系，构建覆盖全过程、全岗位的风险管理与控制的制度体系。年内，公司组织修订完善多项制度，涵盖信托业务管理制度、风险政策、流程指引等方面。2022 年，公司风险控制制度基本渗透于业务开展的各环节。通过不断完善和优化合规风险管理体系与控制制度和流程，有效减少了经营活动全过程的合规风险控制薄弱环节，补全了短板，合规风险管理举措更趋有效。四是树立全员合规风险意识，将提高员工的职业操守和诚信意识作为公司的一项长期工作，营造全体员工充分了解并履行职责的合规文化氛围。通过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不断强化风险防范和合规经营理念，培育良好的内部控制文化，提高了全员参与的风险控制意识和效果，使风险管控贯穿于经营活动的全过程，营造了合规经营、风险控制为先的企业文

化。

同时，公司重点通过梳理项目受托管理流程及材料、解读落实三分类新规、组织对接全面现场检查、细化定期案件风险排查手段、违规积分管理及问责管理等，将合规理念不断融入各部门各岗位的日常工作去，努力培育合规文化氛围。

4.4.2 内部控制措施

自营业务部门和信托业务部门相互独立，各部门目标明确，职责和权限清晰，有效保障了自营业务和信托业务各部门及员工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责。

公司以业务流程为主线，致力于建立健全前、中、后台并重的内控体系，致力于控制措施覆盖业务流程重要环节。

报告期间，通过明确的业务、销售、风控、合规、研发、运营、内部审计在风险管理工作中的职能定位，各司其职开展经营活动各领域的风险识别、评估、管理和监督管理控制，以及对管理控制效果进行的再监督和评价，合理保证公司对风险事项、风险环节进行事前识别和防范、事中控制和化解、事后检查和纠正，形成了有效的风险控制和反馈机制。强化业务决策机制，自营、信托业务评审委员会按照相关工作规则进行业务评审，给决策层提供决策依据，为业务拓展树立起坚实的防范风险的屏障。

在整体内控合规管理方面，公司已建立较为全面、有效的内控合规风险管理体系，整体合规风险水平良好。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能充分履行职责，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是合规管理的专门委员会，确定公司合规管理总体目标、审议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审议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等，合规总监协助高级管理层全面负责公司合规管理工作。法律合规部对公司各项制度流程进行合规审核，确保政策、程序和操作符合合法合规；对新产品新业务的开发进行合规审查，为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提供各项合规咨询；对其他部门履行合规职责的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公司各部门在日常工作中识别各自职责内的合规风险；风险管理总部审批人员对非标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查、评估；运营管理部对期间管理的操作适当性进行监控及管理；资产托管部、计划财务部负责资金划转、分配等流程适当性；财富管理总部和机构同业部负责销售推介合规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各事业部分别对标品业务、家族财富业务、普惠金融业务展业操作合规性负第一责任；上述各部门与法律合规部建立常态化报告、管理机制，确保合规风险的归口管理。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信息披露制度。依照合同约定，通过信函及公司网站，及时向客户（委托人）披露项目进度和履约信息，并及时进行风险提示。同时，公司还加强对反馈信息的研究，完善和改进信息披露制度，以便更及时、全面地接受委托人、监管部门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多种信息交流与反馈渠道，如通过内部网络、OA 办公系统进行日常经营业务的沟通；定期召开经营形势分析会，分析研究经营情况，查找漏洞，排查风险点，就重大内控事项进行部署；定期召开业务部门碰头会通报有关业务信息；定期或不定期地召开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通报经营活动中各类信息。平时保持公司官网信息的实时更新，根据业务的推进和开展，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的形式和内容，及时发布产品信息。注重品牌宣传，通过各种形式传递企业文化精神，提升公司形象。充分利用官网、官微对最新的信托法规、监管导向和行业信息进行宣传，持续开展投资者教育活动。不断完善公司 OA 办公系统，加强制度规范、内部信息发布、流程效率和团队协作沟通能力。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建立了自控、互控与监控三结合的监督机制，对内部控制活动进行检查、监督和纠正。通过对业务项目的尽职调查、风控合规事前评估和业务及运营的事中检查以及监督，实现对业务活动事前事中管理和控制的检测，揭示风险，制定风险防范和控制措施。通过相关部门之间相互制衡、监督，发现问题，要求限时纠正。通过内部审计的再监督，对公司业务实施监督、评价，督促审计意见整改落实。

报告期内，主要审计事项为公司经营管理中内部风险控制执行情况以及内部控制制度适当性和有效性方面的审计、监管部门明确要求开展的内部审计事项。通过内部审计的再监督，揭示了公司现行制度有待完善、执行力有待进一步提高、征信管理、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案防工作、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销售业务合规管理等方面的不足。针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督促改进落实并跟踪检查。通过对审计揭示问题的整改落实，促进了公司经营活动中风险管理与控制能力的不断提高，制度的不断完善，执行力的不断加强。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公司的业务风险管理架构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业务评审委员会、前中后台风险管理相关部门组成，各层级协同管理公司风险。公司董事会或者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授权负责公司所有投资项目及重大事项的决策，从公司整体层面考虑是否符合公司利益；业务评审委员会负责信托和自营项目的风险和可行性进行评估，并作出决议；前台业务部门根据风险政策开展业务，对各类业务进行尽调和可行性分析；中台风险管理部门负责根据管理层授权制定各类业务的风险政策，对项目风险进行评估，识别、量化、监控公司整体及各产品的风险指标，形成风险缓释建议，向业务评审委员会和公司决策层汇报；内审部门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特定事项进行审计监督。

公司已建立风险管理基本制度框架及覆盖业务主要流程的管理文件。2022 年，公司进一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能级提升，完善各项风险管理制度和风控流程，提升了风险管理信息科技水平，从业务全流程的尽职调查、项目实施、事中管理、风险处置等各个环节，覆盖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稳步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

公司通过适时调整发展规划和经营策略，进一步回归信托本源，逐步明晰主要发展及转型方向，进一步推动业务、合规、风险、运营专业化管理，稳步推进实施全面风险管理。

2022 年，公司在组织架构建设方面根据 2020-2022 新三年发展纲要，为优化管理、提高效率，进行了如下设置：

一是，依法设立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战略规划委员会、薪酬考核委员会、信托消保（关联交易）委员会、信息技术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监事会下设监事会办公室、审计监督委员会。

二是，根据党章及上级党委的要求设立党委、纪委、工会、团委；党委下设党委办公室（包含纪检监职能）。

三是，公司总经理室下设支持保障部门 10 个、经营管理部门 9 个。其中支持保障部门包括综合管理总部、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总部、法律合规部、审计稽核部、信息技术部、战略研究部、渠道管理部、运营管理部、资产托管部。经营管理部门包括财富管理总部、信托业务管理总部、权益资产管理总部、普惠金融事业部、机构同业部、自营业务部、联合家族办公室、资产管理部、标品资产管理总部。财富管理总

部下设 N 个财富中心；信托业务管理总部下设 N 个业务部门；权益资产管理总部下设 N 个业务部门；机构同业部下设 N 个业务部门。

根据宏观环境，以及国家政策和监管精神的变化，以及应对疫情影响，公司适时调整风控政策和业务布局。在房地产市场仍未回暖且房地产企业舆情频发的背景下，一方面加强对交易对手的跟踪，另一方面持续推进强化项目期间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工作；另外，落实风险预警机制，加强现场管理，克服疫情影响进行现场检查，防范和控制房地产项目风险；积极推进期间管理系统建设与运行，实现系统的全面应用，逐步通过系统实现数据治理，提高运营管理能力，并为项目净值化管理提供实时准确的底层数据。对于基础设施业务，继续执行风险政策导向，审慎开展非标融资类基础设施业务，收紧准入，优先选择我司精选区域，鼓励开展属地银行代销，积极探索布局基础设施业务的标准化转型。存续业务期间管理跟踪从严，保持了非标融资类基础设施业务的平稳发展。对于事务管理类项目，结合前期的监管政策，在满足合规的要求下审慎开展，总体压缩规模，严守监管底线。

在资产端方面，在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多变、国内疫情散发、宏观经济面临多重压力的背景下，公司信托业务的开展面临较大的挑战。管理层持续推进交易对手差异化经营策略，调整展业方向，着力应对挑战与考验。其一，坚持去通道目标不变，金融同业通道业务规模压降幅度约四成；其二，严格控制地产类信托风险，房地产信托规模和占比出现明显下降；其三，积极顺应政策导向，不断优化资产结构，主动管理类业务占信托总体业务比重进一步提高，并进一步推动向标品业务的转型，证券投资信托规模占比提升近一倍；其四，公司坚持调整和优化固有业务结构，确保固有资产保持充分流动性和安全性。

在资金端方面，2022 年，我司持续以科技赋能推进金融服务数字化转型，在全面升级 App 页面的同时，以爱豆商城为平台，打造会员体系，优化客户体验。疫情期间，App 各项核心交易功能有效解决了时间和空间问题，同时直播平台利用“云端技术”实现了财富知识的高频输出。2022 年，爱建信托进一步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内控制度和工作机制，如优化内部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多元化举措化解客户投诉等。持续开展内外部培训宣教工作，对内加强培训，除定期开展覆盖公司全员的消保专题培训外，针对一线销售服务人员提高培训频次，不定期开展服务品质积分、个人信息安全保护、声誉风险防范等主题宣讲，2022 年共计开展消保专题培训 10 场，有效提

升全员消保意识。对外重视宣教，2022 年，我司财富订阅号、视频号全新上线，积极拓宽宣教渠道；通过打造“可爱说”系列宣教推文，将投教融入生活场景，深化宣教品牌效应；同时，持续制作和推出“消保小讲堂”和“小小金融家”系列动画特色宣教活动，满足不同群体的金融知识获取需求。2022 年共计开展集中、特色宣教活动近 50 场，受众客户达 7 万人次。代销管理方面，根据已出台的《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销业务管理办法》，严格管控代销机构准入，严格规范代销业务流程。

在风险管理方面，公司于年内继续推进风险管理能级提升，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夯实内部风险管理能力的三年风控战略目标：（1）牢牢把握“四性”风险管理工作机制，持续落实常态化滚动排查；（2）加强项目流动性预测和实时跟踪，及时做好流动性风险评估和应对措施，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准确性和前瞻性，稳步形成流动性长效管理机制；（3）结合监管要求，行业变化及公司现状，聚焦重点项目及交易对手，实施全面、多维度的排摸分析，制定防范和风险化解预案，确保经营平稳有序；（4）夯实风险管理工作基础，提高管理效率，包括优化标品风险管理架构，加快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及系统建设，逐步搭建声誉风险全流程管理体系；（5）加强对风险成因分析和风险责任认定相关工作。

年内公司组织修订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实施办法》《远程集控中心工作管理办法》《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操作规程》《标品信托业务评审管理办法》《内部审计档案管理实施细则》《内部审计人员职业道德规范》《声誉风险管理办法》《信托项目尽职调查管理办法》《信托项目平行尽职调查管理办法》《监事会印章管理细则》《中短期固收标品投资管理办法》《股权管理办法》《固有业务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整体经营状况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征信管理办法》等制度，涵盖信托业务尽职调查、销售推介、征信管理以及经营管理、内部审计等方面。

2022 年，公司在财富端重点打造理财师资讯早报、企业微信和智能营销系统，重新设计电子渠道用户体验 UI/UE，推出财富钱包 2.0 和资产配置组合展示。推动家族信托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积极探索标品投研技术引擎的应用场景，普惠金融业务搭建智能运营平台，提升自动化数字运营能力。升级大数据平台和数据中台服务，构建业务主数据标准，创设数字模型实验室，支撑普惠风险模型训练和高效迭代。严格落实网络安全措施和责任，确保“二十大”期间网络环境的安全稳定。借助“两

地三中心”云基础设施，实现官网、财富 APP 等面向公众服务的同城双活，同城灾备覆盖关键办公服务，大幅提升了业务连续性和网络安全保障能力。

公司近年来审慎经营，风控管理架构、制度、管控流程不断完善和充实。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能力逐年提高，在项目准入、期间管理以及整体风险管理方面的能力稳步提升，基本实现各类业务在不同环节的风险能够有效、及时地识别、评估和监测。首先，公司十分重视业务准入环节风险管控，针对不同类型业务制定、维护、更新风险政策、尽职调查管理办法及主要业务类型的尽职调查要点指引，相关业务需满足制度要求并通过集体决策后方可执行；其次，公司持续加强集团授信管理制度与机制的建立完善，逐步加强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管理水平；再次，中台风险管理部门在项目成立后通过监测区域风险、交易对手负面舆情、跟踪项目运行情况等手段，完善风险预警体系和中台联席沟通机制，及时识别、评估、报告风险；此外，公司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开展定期的全面风险排查和压力测试工作，以及房地产信用风险、信托公司流动性风险等专项压力测试工作。随着公司风险体系再造工作的持续推进、深入，公司将持续根据展业专业化进阶的需要和创新转型的导向，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推进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加强公司风险管理的主动性和内外部协同效应，充分发挥风险管理三道防线的作用。

截止 2022 年底，公司净资本 46.39 亿元，各项风险资本之和 27.44 亿元，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为 169.05%，净资本/净资产 60.55%。

4.5.2 风险状况

4.5.2.1 信用风险状况

2022 年，国际地缘政治局势复杂，国内受消费持续不振、房地产继续低迷、出口支撑走弱等因素影响，经济复苏仍需等待。国内有效实施宏观政策，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扎实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金融市场整体平稳运行。房地产行业持续调整，受 2022 年上半年疫情反复、断供等因素影响，房企销售大幅下滑，销售回款急剧降低，房企现金流仍然紧张。2022 年四季度起，多地因城施策助力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但市场观望情绪较浓，市场信心修复仍需时间。信政方面，地方政府持续防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风险，诸多地方将展期重组作为重要的缓释风险的方式。信托行业经过近几年的持续调整，信托业务的功能和结构开始发生变化，行业正在迈入新的发展阶段。公司信托业务规模整体有所下降，主动管理类业务规模

占比进一步上升。从投向行业观察，房地产业务规模有所下降，信政类业务规模较大幅度下降，证券类业务规模有所上升。

（1）内在风险水平描述

①自营信贷组合

公司自营贷款类型有抵押贷款、质押贷款，贷款余额 539,608.84 万元，2022 年新增贷款 405,013.21 万元，不良贷款余额 30,306.18 万元。表内不良信用风险资产余额 156,163.90 万元。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监会的要求进行资产五级分类，并按照相关规定计提了减值准备，截至 2022 年末，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63,647.12 万元。

②信托业务

公司 2022 年末信托贷款余额为 2,866,106.41 万元，占信托业务总规模的比重为 36.95%。其中，1 年内到期贷款占贷款总额的 39.49%；1-2 年内到期贷款占贷款总额的 36.14%；

2022 年度末，信托贷款无贷款减值准备，较上年末无变化。

③委托业务

公司 2022 年底委托贷款余额 57,220.97 万元，比上期同期减少 3.00 万元。公司无尚未放贷的委托存款。

（2）信用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提出了稳健发展、风险可控的风险政策导向，响应监管部门“守住风险底线”的指导思想，把风险控制放在首要的位置上，并在业务开展过程中严格遵守风险政策底线。

风险管理程序方面，公司对信用风险的管理能力逐年增强，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和业务审批制度。通过业务评审委员会、总经理、董事会的逐级决策机制，强化了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评估与控制。在风险政策落实方面，公司通过各种形式向前台业务部门进行宣导，中后台风险控制部门审核及检查风险政策执行情况。公司对于信用风险管控执行层面主要集中在项目尽调与审批、项目期间管理、资产信用风险识别、评估及报告，不良资产处置等环节。

4.5.2.2 市场风险状况

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表现在：房地产市场价格波动、利率波动、汇率波动、证券

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宏观经济方面，2022 年全球经济受地缘政治及局部地区冲突影响，形势愈发复杂，各经济体表现均较为低迷；国内经济环境受疫情连续冲击影响，表现同样低迷。2022 年年末，随着国内疫情逐步放开，经济预期向上，市场环境有所好转。

从市场类型来看，房地产市场全年持续低位运行。监管机构延续了“房住不炒”的基调，并且将“保完工、保交楼”列为年度房地产行业工作重点。2022 年末各地政府逐步放开房地产市场管控手段，因城施策，灵活调整房地产行业政策，整体管控政策体现出先抑后扬的态势，保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房展。从资本市场来看，国内利率市场伴随经济环境变动速度加快，为刺激经济发展，年内存贷款利率均有所下调，并有长期下探的趋势。资本市场及证券市场波动幅度增加，市场风险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公司信托业务中，房地产投资类业务的风险主要反映在土地市场和房地产销售的价格波动，价格的波动对底层投资标的的价值产生直接影响；证券类业务风险主要反映在信托资金投资于资本市场的证券以及其他金融资产的价格波动，继而影响到信托份额的净值和风险敞口。

为加强风险管控，对于投资类房地产项目，公司严控展业区域、关注交易对手经营状况，并加强对项目所处房地产市场的监控力度。在展业区域选择上，综合对已展业区域房地产市场的监控情况，深入评估房地产区域，优选区域进行展业；交易对手选择上，进一步厘清存量项目交易对手战略方向及经营情况，鼓励与优质区域房企交易对手合作，对货值保障倍数、现金覆盖率等设置更高的准入门槛，并在管控方案上，加强公司的主动权，从严把控期间管理方案，以降低因资产价格波动造成的市场风险。证券类业务方面，公司通过与外部专业机构联动，逐步提升投资规模；业务管控方面，加强投资管控，逐步完善风险监测机制，通过对久期、波动率等关键指标的有效监控，控制因利率、汇率及金融产品价格波动等因素所造成的市场风险。

（1）自营业务分析

公司自有资金投资余额 382,575.48 万元。其中，信托计划及资管计划投资余额 301,645.26 万元。

（2）信托业务分析

信托业务中长期股权投资 1,588,307.07 万元，其中非事务管理型股权投资

1,465,514.89 万元。

4.5.2.3 操作风险状况

随着公司业务转型发展需要,2022 年公司标品、家族信托等创新业务品类增加、要求公司操作流程及操作系统及时有效匹配创新业务发展,因此对公司操作风险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高度重视操作风险管理,年内通过科技赋能,在业务流程梳理、内控管理、制度建设、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等多个维度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

围绕精细化运营,继续完善期间管理系统功能,不断打磨数字集控中心、数字化资管系统,加强交易对手和关联交易管理,优化业务流程的运营效率和各类报告的自动化程度,提升风险预警能力。数字集控中心升级 3.0 版本,提升全封闭监管项目数字化远程管理能力,实现保险柜实时监控、工地现场照片展示和视频连线会话等多种业务场景。数字集控中心和多个线上远程管理系统在上海疫情最严重的时候发挥了强大的远程管理作用。通过 TCMP 系统业务流程线上化、财富 APP 电子合同和智慧面签的科技赋能,全面支持了疫情封控期间员工的居家办公。

目前,公司的审批、运营、清算等操作流程运行顺畅,前中后台各部门之间流程职责界定清晰。年内公司为进一步强化业务的流程管理,防范操作风险,由各职能部门牵头通过修订流程制度、更新操作手册、开展操作培训等方式,提高业务人员规范操作意识,另一方面通过第三道方面,对操作过程进行有效检查,及时发现并更正操作中遇到的问题。

4.5.2.4 其他风险状况

(1) 流动性风险状况

信托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可分为两部分,即自有资金流动性管理以及信托产品流动性管理。

自有资金流动性管理主要涵盖自营业务资金管理、公司营运资金管理两方面。自营业务方面,公司自营业务资产主要配置在固定收益类产品和贷款,综合考虑流动性管理的需求,在流动性和效益性之间做好平衡。2022 年公司加强了对公司整体流动性的监测力度并完善流动性预警机制,定期向公司经营管理层报告流动性状况。至 2022 年年末,公司账面流动资金占公司总资产比重保持在 7%以上,整体流动性基本能保持稳定水平。

信托业务方面,公司 2022 年内信托业务兑付基本正常,部分信托业务进行了提

前兑付安排或提前做好流动性预案管理，充分考虑项目兑付可能存在的因素；部分信托业务出于对项目整体流动性的考虑，进行了展期操作，但项目整体资产安全垫充足，整体风险可控。

2022 年公司持续落实常态化流动性排查，并将流动性管理由固有资产延伸至信托业务。整体上，公司基本实现流动性风险防控全覆盖，整体流动性风险较为稳定。

（2）法律风险状况

公司 2022 年内法律风险较为可控，基于信托业务近几年的兑付状况和预计，未来的受托责任诉讼风险有潜在上升趋势，但尚未对公司经营管理构成实质影响，公司已为此采取各项积极准备和应对举措，提前预判及预防可能的法律风险。

（3）声誉风险状况

我司对声誉风险实行全方位和全流程管理，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控制、风险监测、风险报告和风险评价等六个方面，并建立声誉风险管理与投诉、举报、诉讼等相关的联动机制。公司逐步把声誉风险纳入公司整体风险管理体系中，逐步搭建声誉风险监测机制，并落实声誉风险管理常态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全流程管理能力。2022 年，公司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4）战略风险状况

2022 年，中国经济面临着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经济结构和增长方式持续调整。信托行业方面，随着资管新规正式生效，信托新三分类出台，信托公司继续推动转型，信托公司分化加剧，行业洗牌仍在持续。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战略管理经验，战略风险管理能力能够对冲公司面临的绝大多数内外部不利因素，确保公司审慎稳健发展。

4.5.3 风险管理工作

有效的风险管理是公司得以生存、发展的关键。公司逐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明确和细化了各项业务的内控要点，形成了科学、有效的风险识别、评估、管理和控制监督机制，打造三道防线。为响应监管部门“守住风险底线”的指导思想，公司董事会及总经理室提出了稳健发展、风险可控的风险政策导向，把风险控制放在公司的首要位置，表现了公司的审慎经营和管理态度。公司逐步建立并完善了风险管理体系，用来识别、计量、监控以及管理公司的各类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

（1）总体评价

公司已建立风险管理基本制度框架及发布了覆盖业务主要流程的管理文件。2022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各项风险管理制度和风控流程，更新了信息化系统，并强化了执行力和项目期间管理，从业务全流程的尽职调查、项目实施、事中管理等各个环节着手，稳步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

（2）具体分析

① 信用风险

2022 年，公司根据资管新规指引积极推动业务发展，审慎经营，风控管理架构、制度、管控流程不断完善和充实，公司总体全面风险管理架构逐步完善，风险管理水平逐年提高。公司积极应对挑战，通过管理制度体系建设等一系列手段，持续加强对资产风险的防范、管控与化解。

公司年内通过完善四性管理机制，包括落实平行尽调和专职审批人工作机制、完善集团客户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监测体系、建立和完善风险预警体系、常态化专项检查工作机制，切实提高信用风险管理水平。期间管理方面，针对公司主要的房地产类业务，理顺投后风险管控逻辑，管理方法和信息传递路径，加强项目的定期检查和风险跟踪，进一步加强风险信息共享，落实管理责任，以对风险信号早介入，早处理。

② 市场风险

公司在业务准入阶段和期间管理中充分考虑市场风险，一方面持续加强制度建设，针对房地产投资业务和证券类投资业务制定风险政策和尽调管理指引等制度规范，指引前台业务部门展业方向，加强准入把控，提升业务质量；另一方面，不断优化加强主动期间管理，对项目存续期间的市场风险等各类风险状况持续有效监控。

房地产投资类业务展业方面，公司一方面通过加强资产准入管理，坚持房地产三维评价体系，定期调整、细化房地产风险政策，优选展业区域，加强与头部交易对手和发展潜力好的区域龙头合作，并匹配风险可控的交易方案，从而在资产层面加强市场风险的管控。另一方面，通过不断优化提升资产期间管理水平，加强期间主动管理和价格监控，加大研发和系统支持，密切监测区域土地、房屋销售价格，防范因价格波动对信托财产产生的负面影响。

证券投资类业务方面，2022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评估管控力度，充分探索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资本市场途径，整体业务投资规模有所上升。公司对证券投资建立

有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通过恒生资产管理系统和银行间市场交易系统来支持业务的开展与风险的监控，同时公司通过自研方式，逐步搭建公司内部标品投资业务预警监测分析平台，借助系统提升公司资管管理与配置能力。

③ 操作风险

在风险管理文化建设方面，为推动公司 2020-2022 新三年发展纲要的落地执行，推进“第二曲线”工作，结合风险管理文化建设要求，继续将“风险管理”作为单独板块、重点强调，配置了从初级到高级的全系列风险管理系列课程，通过内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落地，实现对全体员工风险意识强化和对合规知识的普及。针对全体员工，按照监管要求，定期开展全员反洗钱、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安全知识，操作流程培训，并将培训的参与率、考核通过率等作为评估员工个人及部门绩效的主要指标之一；同时通过组织公司年度业务风险政策培训，在员工群体中持续贯彻公司风险管理理念，在企业内部形成持续的风险管理理念。针对公司业务骨干，组织参加专业资管研究院所举办的专题公开课、沙龙、论坛等活动，以及信托业全员从业资格培训，同时，公司纪委在党委领导下，还组织开展了清廉金融文化建设作品征集活动和专题讲座，组织干部员工观看《零容忍》专题片等，完善公司清廉文化建设体系，倡导全体员工主动增强廉洁从业和反腐倡廉意识，敲响预防职务犯罪的警钟，将监管要求和风险管理落到实处。上述培训工作贯穿 2022 年全年，且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实时动态调整培训内容与培训时间，以确保风险管理培训工作取得应有的效果。

公司按照风险管理流程进行业务管理和监控，对操作风险的监控基本覆盖了业务经营和公司管理的各个层面，具有充分性和适当性。

2022 年，立足监管导向及公司资源禀赋，公司已持续探索创新转型路径，多次开展中长期转型规划研讨会，现已制定《2023-2025 年战略规划纲要》，从战略规划层面重塑经营发展模式，分类分策略推进业务转型，着力构建与业务特点相适配的管理决策体系；主动应对外部环境变化，预先为项目兑付逻辑改变做充足准备，包括制定相关制度方案，建立专项工作机制、成立领导小组及执行小组、工作组，为后续建立完善的受托履职标准和内控体系打好基础；在公司制度重检中重点涵盖标品业务制度体系框架，并持续推进核心制度的增修订工作；紧跟各项监管要求及指标落实情况，前瞻预判展业影响；常态化宣导解读重要监管文件、合规动态，将政策意图和要求及时落实到展业逻辑和日常管理中；持续建立合规监测和合规检查长效机制，并推

动该项机制在展业及经营管理各环节的落实，升级强化关联交易、反洗钱、案件防控管理，不断提升内部管理能级水平。

在数字化战略方面，加快战略规划行动方案的实施，围绕精细化管理理念，不断打磨数字集控中心、数字化风险管理系统。同时面向未来，提前布局“第二曲线”业务，提升数字化运营能力。通过核心技术团队的努力，逐步形成敏捷高效、自主可控的全栈技术研发能力。持续提升金融科技中台能力，构建先进可靠的基础架构，做到能力沉淀、服务共享和快速响应。

在信托项目期间管理方面，公司进一步强化信托业务的期间管理，加强对房产项目销售、现金流情况的跟踪，提高精细化管理能力；增强项目期间检查的频率和深度，同时对现场管理机构的履职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完善了风险信号的跟踪处理机制，以对信托项目风险信号尽早发现、尽早预警、尽早处理。

在销售管理方面，公司坚持贯彻监管要求，顺应监管导向，强化合规意识，坚持合规经营。公司对销售合规的管理常抓不懈，2022 年在现有制度基础上优化了销售全流程指引，新增编制《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融营销宣传行为管理办法》，在现有完备的制度基础上进一步将营销宣传行为进行专项的精细化梳理，确保合规管理各层级各岗位尤其是营销性质岗位和直接岗位的各项合规管理活动和具体操作工作有规可依、有章可循。根据我司《爱建信托销售推介合规指引》明确了销售方式限制为不得进行公开营销宣传；销售推介前，应开展消费者风险偏好、风险认知和风险承受能力测试，确保将合适的产品和服务提供给合适的消费者。根据我司《合格投资者认证操作手册》，在与投资者签署信托合同之前必须完成对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调查和评价，确保推介认购信托产品的风险等级适合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同步通过技术手段实施预约前的合格投资者以及风险适应性的系统控制，进一步降低操作风险。公司严格规范公司信托产品销售行为，根据我司《销售专区录音录像管理办法》，防范和治理误导销售和违规销售行为，对销售过程录音录像。在 2022 年 AI 智能双录科技工具手段助力下，有效降低因疫情隔离管控难以人工双录问题，双录质量稳步在较高水平，有效降低人工操作风险。在总部与分部合规监测网络稳定运行下，负责人与合规管理员合力模式加持下，总部保持每月进行双录检查，不定期开展销售合规检查和自查，整改工作已经形成常态化管理，所有问题均得到有效追踪和整改。各类销售管理方面的检查结果均已落实到考核层面，已经形成了良性合规管理

闭环，2022 年全年度销售合规管理效果和效能改善明显。

在制度建设方面，公司通过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与控制流程和制度，有效减少了经营活动全过程的风险控制薄弱环节。此外，2022 年，公司推动各职能部门制定业务管理操作手册，以规范和明确各业务环节的具体操作规范和要求。目前，各职能部门的业务操作手册基本已制定完成，未来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及时维护，以规范业务操作程序，降低人员交接的操作风险。

④其他风险

a. 流动性风险：

2022 年公司持续开展常态化流动性滚动排查，及时做好流动性风险评估及应对措施，不断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准确性与前瞻性，稳步形成流动性长效管理机制。结合行业变化及公司现状，不断拓展流动性风险排查维度，提升流动性管理的有效性，及流动性预测的准确性，查找、发现潜在流动性风险暴露信号，并及时制定防范和化解风险预案。

2022 年公司在常态化流动性评估的基础上，通过执行项目风险预案、调整固有资产结构等方式，充分发挥流动性风险主动防御机制，基本保证了公司流动性维持在较为稳定水平。

b. 法律风险：

公司设有专门的法律风险管理部门，并建立了明确的法律风险评估流程，对公司经营管理各项法律风险进行详细的评估。法律合规部门对于公司整体法律风险进行归口管理，实现了法律风险的集中和专业管理。全司基本形成以合规/法律识别、监测、评估、合规审查、合规检查、合规培训、违规积分管理、合规考核、合规问责、案件防控、反洗钱、诉讼管理等为要素的全面法律及合规风险管理体系。

c. 声誉风险：

随着资管新规正式落地，为提高公司声誉风险管理能力，维护和提升公司的声誉和形象，我司制定并落实《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将声誉风险纳入公司整体风险监测体系。一是每日开展舆情监测，该监测涵盖主流新闻网站，基本做到舆情首发点全覆盖；二是及时采取应对举措，在第一时间对敏感信息予以核实和反应，与相关部门沟通协作，有效防范并化解了公司舆情风险；三是组织好员工培训，公司 2022 年进行了 2 次培训 1 次演练，旨在增进员工对声誉风险管理重要性的认识，了解如何处置

突发事件；四是加强媒体主动联络，维护良好媒体关系，寻求理解与支持，针对部分确有报道需求的媒体，积极回复、正面引导，减少网络舆情对公司的负面影响。多年来，通过公司的努力和股东的支持，做好信托计划兑付工作，最大限度地化解遗留业务的风险，显示了公司较强的声誉风险管理能力。

d. 战略风险：

2022 年是三年战略规划落地第三年，公司继续以“四二四”（四大再造夯实基础、第二曲线转型创新、四个专项构建生态）为抓手，全面推进战略规划落地，并对战略规划推进情况进行总结分析。

公司正按照打造品牌信托公司的标准进行战略布局，并结合 2023 年的行业趋势和外部经济环境，审慎制定 2023 年经营目标。战略风险管理方面，公司在 2023 年 2 月完成管理层换届，正逐步启动新的战略规划制定和组织架构调整工作，将根据 2023 年经营目标和外部行业、监管环境，审慎制定 2023 年展业策略。

4.6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战略，以“守正创新、合规经营、提质增效、转型发展”为经营指导思想，努力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将社会责任理念融入发展战略、经营管理与日常工作中，在支持实体经济、改善民生、客户服务等领域积极践行信托行业的社会责任。2022 年，公司先后荣获《21 世纪经济报道》、《上海证券报》等权威机构颁发的“优秀信托公司奖”、“诚信托·投资回报奖”等资管界荣誉，以及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颁发的“2021 年度百强企业”第 10 名。

2022 年，公司在做好保障金融服务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通过上海联享公益基金会采购饮用水、食物、饮品等防疫物资捐赠给本市各区急需物资保障的红十字会、医院、街道、学校等，捐赠金额 229.45 万元。

2022 年，公司持续通过多种渠道和形式，积极履行上市公司和“文明单位”社会责任。一是公司党委组织发动全体党员逆行而上、奋勇担当，参加各类抗疫志愿服务，涌现出了“小区药神”戴罗丹、“六边形战士”应一可、“退伍不褪色”凌卫东等一批先进典型，20 余篇系列报道通过均瑶集团、均瑶党建、爱建集团和爱建信托等官方信息平台发布，树立起了爱建信托党员的先进形象，为上海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属于爱建的力量；二是连续第九年与上海市武警一中队七支队开展军企共建。

“八一”前夕，安排公司党委领导关怀慰问部队官兵，通过物资捐赠等方式，持续改

善部队文化生活条件；三是疫情封控期间，团委代表公司落实生活物资捐赠，帮助定点帮扶上达天平养老院缓解物资紧缺的“燃眉之急”，保障老人们正常生活，树立公司主动担当的良好形象；四是团委持续开展“六一”关爱残疾儿童、重阳节敬老慰问活动等。

5、报告期末及上一年度末的比较式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31159 号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信托）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爱建信托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爱建信托，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爱建信托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爱建信托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爱建信托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爱建信托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爱建信托不能持续经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晔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施朝禹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八日



5.1.2 资产负债表

报表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类	期末 余额	上年年末 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	期末 余额	上年年末 余额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70	8.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款项	77,059.69	112,670.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贵金属			拆入资金		20,013.89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合同资产	49,413.56	63,978.37	吸收存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14,731.51	24,898.48
持有待售资产			应交税费	17,972.37	39,384.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1,064.00	459,370.77	应付利息		
金融投资：			合同负债	1,257.67	1,18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353.99	321,660.54	持有待售负债		
债权投资	196,568.82	32,639.25	预计负债	1,201.98	162.12
其他债权投资	804.99	715.20	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3,905.99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10,162.49	14,726.17
固定资产	807.29	1,01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6.09	567.47
在建工程			其他负债	247,432.79	126,765.47
使用权资产	9,946.42	14,717.13	负债合计	293,104.90	227,700.25
无形资产	6,352.49	6,701.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0,268.46	460,268.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24.35	11,361.96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资产	18,987.40	27,288.4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96.93	9,096.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80,429.59	76,533.18
			一般风险准备	16,275.23	15,772.23
			信托赔偿准备金	75,735.36	71,838.94
			未分配利润	124,380.23	194,826.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6,185.80	828,336.32
资产总计	1,059,290.70	1,056,036.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9,290.70	1,056,036.57

法定代表人：徐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成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成兵

5.1.3 利润表

报表日期：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8,647.55	222,559.91
利息净收入	9,567.18	29,980.84
利息收入	18,033.92	37,995.73
利息支出	8,466.74	8,014.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3,375.87	193,871.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5,058.88	194,749.0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83.01	877.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81.93	2,418.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04	-62.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3,924.55	214.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3.54	-3,904.4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82	-1.06
其他业务收入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60	-19.55
二、营业总支出	84,803.19	91,173.73
税金及附加	1,101.53	1,164.03
业务及管理费	49,308.12	69,644.26
信用减值损失	34,311.93	20,365.4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81.61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844.36	131,386.18
加：营业外收入	202.00	
减：营业外支出	673.17	1,061.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373.19	130,324.19
减：所得税费用	14,409.02	32,790.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64.17	97,533.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964.17	97,533.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964.17	97,533.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徐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成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成兵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报表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信托赔偿 准备金	未分配利 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信托赔偿 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0,268.46	9,096.93			76,533.18	15,772.23	71,838.94	194,826.58	828,336.32	460,268.46	9,096.93			66,779.83	15,839.83	62,085.60	216,732.74	830,80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60,268.46	9,096.93			76,533.18	15,772.23	71,838.94	194,826.58	828,336.32	460,268.46	9,096.93			66,779.83	15,839.83	62,085.60	216,732.74	830,803.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				3,896.41	503.00	3,896.42	-70,446.35	-62,150.52	-				9,753.35	-67.60	9,753.34	-21,906.16	-2,467.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8,964.17	38,964.17								97,533.41	97,533.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96.41	503.00	3,896.42	-109,410.52	-101,114.69					9,753.35	-67.60	9,753.34	-119,439.57	-100,000.48
1. 提取盈余公积					3,896.41			-3,896.41						9,753.35			-9,753.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03.00	3,896.42	-4,399.42							-67.60	9,753.34	-9,685.74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101,114.69	-101,114.69								-100,000.48	-100,000.4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0,268.46	9,096.93			80,429.59	16,275.23	75,735.36	124,380.23	766,185.80	460,268.46	9,096.93			76,533.18	15,772.23	71,838.94	194,826.58	828,336.32

法定代表人：徐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成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成兵

5.2 信托资产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报表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放同业款项	204,685.44	181,052.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贵金属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87,166.85	891,137.00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7,000.00	6,660.00	吸收存款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66,106.41	3,768,027.70	应交税费	6,639.02	5,782.51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			应付利息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2,684.37	290,862.69	预计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1,588,307.07	3,488,936.71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30,000.00	3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其他负债	135,812.58	141,791.62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合计	142,451.60	147,574.13
其他资产	1,330,808.39	2,044,264.88			
			所有者权益：		
			实收信托	7,292,008.94	10,233,614.71
			资本公积	2.76	4,441.34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2,295.23	315,310.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14,306.93	10,553,367.01
资产总计：	7,756,758.53	10,700,941.1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 计：	7,756,758.53	10,700,941.14

法定代表人：徐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成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成兵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报表日期：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行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592,489.34	799,257.42
利息净收入	2	285,810.92	411,395.12
利息收入	3	285,810.92	411,395.12
利息支出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314,655.14	399,897.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8,287.55	-11,329.0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他业务收入	12	310.83	-705.69
二、营业支出	13	182,405.94	177,668.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	979.17	1,988.86
信托管理费用	15	166,163.94	175,679.56
资产减值损失	16	15,262.83	
其他业务成本	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	410,083.40	621,589.00
加：营业外收入	19		
减：营业外支出	20		
四、利润总额	21	410,083.40	621,589.00
减：所得税费用	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410,083.40	621,589.00
六、每股收益：	24		
（一）基本每股收益	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26		
七、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27	315,286.74	252,833.63
八、可供分配信托利润		1,042,335.09	1,372,901.51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28	720,039.86	1,057,590.54
九、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29	322,295.23	315,310.97

法定代表人：徐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成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成兵

6、会计报表附注

6.1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6.1.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6.1.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6.2.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6.2.2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6.2.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6.2.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与外币业务采用分账制。

6.2.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2.6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外币核算采用分账制，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相应的外币账户余额分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进行调整。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

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货币性项目，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采用分账制记账方法，其产生的汇兑差额的处理结果与统账制一致。

6.2.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贷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

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不含贷款和应收款项）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9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6.2.8 贷款、债权投资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贷款

对于贷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分类

本公司对每一单项贷款按其资产质量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主要分类的标准和计提损失准备的比例为：

正常：交易对手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没有足够理由怀疑债务本金和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交易对手目前有能力偿还，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的债权类资产；交易对手的现金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但交易对手抵押或质押的可变现资产大于等于其债务的本金及收益。

次级：交易对手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交易对手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后，资产及收益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上述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信贷资产。

(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贷款和垫款，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贷款和垫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和垫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

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债权投资

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风险分类和减值计提方法参见上述 1、贷款的相关内容。

3、应收账款（不含应收保理款）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见上述 1、贷款的相关内容。

6.2.9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合同资产主要包括信托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6.2.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公司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证券借入和借出交易一般均附有抵押，以证券或现金作为抵押品。只有当与证券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收益同时转移时，与交易对手之间的证券转移才于资产负债表中反映。所支付的现金或收取的现金抵押品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借入的证券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如该类证券出售给第三方，偿还债券的责任确认为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6.2.11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6.2.1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

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6.2.13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年	5%	19%、31.67%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5 年	5%	19%、23.75%
机具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	5%	19%
业务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	5%	19%
家具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	5%	19%
其 他	平均年限法	5 年	5%	19%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2.14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本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电脑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车辆牌照	10 年	按税法规定
商标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6.2.15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6.2.16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

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6.2.17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6.2.18 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1、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公司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

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的减值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6.2.19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企业取得、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的长期资产。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为费用支出或损失。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难以区分的，本公司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视情况不同计入当期损益，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

公司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为税费返还，公司认为该补助属于对过去发生费用的补偿，是与资产相关的补助之外的补助，因此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公司于实际收到款项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6.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6.2.21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

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2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八）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6.2.22 信托赔偿准备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信托公司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按当年税后净利润的 10%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 号）有关规定，“金融机构应当按照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风险准备金，或者按照规定计量操作风险资本或相应风险资本准备。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产品余额的 1%时可不再提取。”公司以二项计算结果的较

大值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

6.2.23 抵债资产

以抵债资产抵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时，该抵债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费用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6.2.24 一般风险准备

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为了防范经营风险，增强金融企业抵御风险能力，金融企业应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做为利润分配处理，并作为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一般风险准备的计提比例由金融企业综合考虑所面临的风险状况等因素确定，原则上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6.2.25 信托业保障基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于2014年12月10日颁布的“银监发【2014】50号”《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及中国银监会办公厅于2015年2月26日颁发的“银监办发【2015】32号《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做好信托业保障基金筹集和管理等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执行下列统一标准：（一）2015年4月1日前信托公司按上年度未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余额的1%认购保障基金，以后年度以上年度末未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余额为基数动态调整；（二）2015年4月1日起新发行的资金信托按新发行金额的1%计算并认购保障基金；（三）2015年4月1日起新设立的财产信托按信托公司收取报酬的5%计算并认购保障基金。

6.2.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第15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

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6.3 或有事项说明

无

6.4 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说明

本公司无上述情况。

6.5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6.5.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5.1.1 信用风险资产情况

表 6.5.1.1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内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表内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上年年末数	684,625.95	310,960.57	49,311.93	2,500.00	5.00	1,047,403.45	51,816.93	4.95
期末数	400,023.13	516,472.80	153,623.90	2,535.00	5.00	1,072,659.83	156,163.90	14.56

注：不良资产合计=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6.5.1.2 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准备情况

表 6.5.1.2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上年年末数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数
贷款损失准备	27,232.36	11,951.49	2,632.80		36,551.05
一般准备	-	-	-		-
专项准备	27,232.36	11,951.49	2,632.80		36,551.05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021.21	25,637.48	562.62		27,096.0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50.00	25,347.67	150.00		25,347.67
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70.18	12.16	70.18		12.1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50.00	-	-		1,25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回购资产减值准备	321.37		321.37		0.00
坏账准备	188.87	196.04	21.07		363.84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0.79	81.61			122.40

注：上表以监管口径填写

6.5.1.3 固有业务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投资业务情况

表 6.5.1.3

单位：人民币万元

	自营股票	基金	债券	股权投资	其他投资	合计
上年年末数	16,829.18	17,743.42	44,954.84	3,905.99	294,227.56	377,660.99
期末数	13,375.11	12,830.31	850.08	0.00	355,519.98	382,575.48

6.5.1.4 前五名的自营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表 6.5.1.4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占被投资企业权益的比例	主要经营活动	投资损益
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12%	保险	-

注：投资损益是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核算股权投资确认损益并计入披露年度利润表的金额。

6.5.1.5 前五名的自营贷款情况

表 6.5.1.5

企业名称	占贷款总额的比例	还款情况
1. 辽宁同飞矿业有限公司大连杨树房石灰石矿	15.20%	贷款尚未到期
2. 辽宁力德矿业有限公司	15.20%	贷款尚未到期
3. 常熟万城建设有限公司	13.28%	贷款尚未到期
4. 西安亿高置业有限公司	11.35%	贷款尚未到期
5. 上海馨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22%	贷款尚未到期

6.5.1.6 表外业务情况

表 6.5.1.6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表外业务	期初数	期末数
担保业务	-	-
代理业务（委托业务）	57,223.97	57,220.97
其他	65,712.11	65,712.11

注：其他主要反映信托代保管项目。

6.5.1.7 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5.1.7

收入结构	金额（万元）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5,058.88	83.93%
其中：信托业务收入	125,058.88	83.93%
投资银行业务及咨询顾问中间业务收入	0.00	0.00%
利息收入	18,033.92	12.10%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其中：计入信托业务收入部分	-	0.00%
投资收益	-4,781.93	-3.21%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93.04	0.06%
证券投资收益	-9,626.49	-6.46%
其他投资收益	4,751.52	3.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53.54	-2.38%
其他收益	13,924.55	9.35%
汇兑收益	0.82	0.00%
资产处置收益	114.60	0.07%
营业外收入	202.00	0.14%
收入合计	148,999.30	100.00%

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均应为损益表中的科目，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营业外收入为未抵减掉相应支出的全年累计实现收入数。

6.5.2 信托财产管理情况

6.5.2.1 信托资产情况

表 6.5.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7,845,657.99	6,142,361.75
单一	2,240,169.96	1,101,910.19
财产权	615,113.19	512,486.59
合计	10,700,941.14	7,756,758.53

6.5.2.1.1 非事务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情况

表 6.5.2.1.1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事务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678,468.26	1,530,951.39
股权投资类	89,697.40	365,503.13
融资类	5,980,570.49	3,648,089.29
其他类	449,019.41	1,243.96
合计	7,197,755.56	5,545,787.77

6.5.2.1.2 事务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情况

表 6.5.2.1.2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事务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24,031.22	87,547.66

股权投资类	276,836.58	139,019.47
融资类	2,519,020.86	1,550,836.59
其他类	683,296.92	433,567.04
合计	3,503,185.58	2,210,970.76

6.5.2.2 本年度已清算的信托项目情况

6.5.2.2.1 本年度已清算的信托项目情况 表 6.5.2.2.1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 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240	4,559,310.51	7.45%
单一类	35	1,293,522.67	5.60%
财产管理类	2	172,500.00	6.66%

6.5.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非事务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表 6.5.2.2.2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 额(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 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 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3	13,948.00	0.10%	5.00%
股权投资类	4	76,690.00	2.50%	4.29%
融资类	227	4,356,902.20	2.86%	7.72%
其他类	2	170.31	-	0.37%

6.5.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事务管理型信托项目情况 表 6.5.2.2.3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 额(万元)	加权平均实际年 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 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2	20,200.00	0.89%	-0.33%
股权投资类	5	249,422.67	0.13%	3.97%
融资类	25	980,000.00	0.16%	5.81%
其他类	9	328,000.00	0.26%	5.03%

6.5.2.3 本年度新增的信托项目情况 表 6.5.2.3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万元)
集合类	184	4,575,771.44
单一类	4	187,030.00
财产管理类	70	107,646.61
新增合计	258	4,870,448.05

其中：非事务管理型	185	4,575,801.44
事务管理型	73	294,646.61

6.5.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2022 年，公司按照三年战略规划的整体部署，深入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创新，建立完善创新业务机制，在一些重要的创新方向（如标品业务、家族财富管理等）上取得了明显进展。

在标品业务方面，产品发行和自营证券投资上均呈现良好发展态势。组织架构上，设立标品资产管理总部，为整合公司标品资产业务运营职能，在资产托管部下设标品运营中心，顺利实现标品业务的投研团队和运营团队整理，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产品线布局持续丰富，形成了私募精品店 TOF 系列、可转债、FOF 等特色产品，投研团队不断充实，覆盖策略范围及能力明显提升；标品业务管理体系持续完善，搭建标品业务审批流程，借助外部咨询等综合服务，完善标品业务的战略目标、管理流程等；财富端持续加强标品业务培训和投资者教育，财富客户对标品的认可度和配置力度持续提高。

在家族财富管理业务方面取得积极进展。公司完成家族财富管理的顶层设计方案并发布相关业务细则；家族品牌建设方面，发布推广“承玺家族办公室”品牌，建立线上线下立体式推广体系，强化客户对“承玺”品牌的感知度和认知度。慈善信托业务开展有所突破，与无锡残联合作的特殊目的信托已形成基本方案，后续持续推进尽快落地。

6.5.2.5 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无

6.5.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信托公司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按当年税后净利润的 10%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本年度公司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3,896.42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生对信托产品赔偿的事项。

6.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6.6.1 关联交易 表 6.6.1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定价政策
合计	12	17,432.89	按市场公允价值确定

6.6.2 关联方关系 表 6.6.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母公司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王均金	上海浦东新区泰谷路 168 号	162192.2452 万人民币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外经贸部批准的进出口业务（按批文），商务咨询。

6.6.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交易事项

6.6.3.1 固有与关联方之间交易情况 表 6.6.3.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
投资	-	-	-	-
租赁及物业管理	-	1,978.00	1,978.00	-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	-	-	-
其他	-	842.40	842.40	-
合计	-	2,820.40	2,820.40	-

6.6.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表 6.6.3.2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	-	-	-
投资	-	-	-	-
租赁	-	-	-	-
担保	-	-	-	-
应收账款	-	-	-	-
其他（提供服务）	0	5,707.42	5,707.42	0

其他（认购/受让/转让）	95,694.90	8,905.07	2,105.49	88,895.32
合计	95,694.90	14,612.49	7,812.91	88,895.32

6.6.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情况

6.6.3.3.1 固有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情况

表 6.6.3.3.1

单位：人民币万元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净额	期末数
合计	178,197.90	-100,643.15	77,554.75

6.6.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情况

表 6.6.3.3.2

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本期发生净额	期末数
合计	31,648.15	61,771.17	93,419.32

6.6.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无

6.7 会计制度的披露

1、本公司固有业务自 2007 年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有关规定及应用指南中商业银行会计报表格式进行编制。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

2、本公司信托业务自 2010 年起执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并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表》有关规定及应用指南中商业银行会计报表格式进行编制。

7、财务情况说明书

7.1 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38,964.17 万元，计提盈余公积 3,896.41 万元、信托赔偿准备金 3,896.42 万元及一般风险准备金 503.00 万元后，未分配利润 124,380.23 万元。

7.2 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4.89%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2.15%
人均净利润	77.31 万元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已清算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已清算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已清算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已清算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已清算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已清算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已清算信托项目 1 的实收

信托+已清算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已清算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年末余额简单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年初数+年末数)/2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8、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3 变更注册资本、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8.4 公司的重大诉讼事项

8.4.1 重大未决诉讼事项

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司与中昌海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昌海运”，所涉案件为“案件一”，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1.37 亿元信托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上海隆维畅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维畅”，所涉案件为“案件二”，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信托贷款本金及相应利息）因信托贷款合同产生债务纠纷，我司作为债权人和申请执行人，于前期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申请，要求两名债务人分别履行相应归还信托贷款本金及利息的义务，其余八名被告/被执行人分别履行对应的担保义务。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相关受理文件，上海金融法院决定对上述两案件分别进行立案起诉和立案执行。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以上事项详见2020年5月28日爱建集团临2020-034号公告）

此后，案件一已由上海金融法院出具一审判判决书，判决相关被告在限期内归还公司相关贷款本金和利息，如不履行相关付款义务，则相关保证人需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案件二经公司与法院沟通，得知目前部分质押股票的处置权已经移送到上海金融法院。公司已向上海金融法院提出申请，请求法院以司法拍卖或大宗交易方式处置已取得处置权的股票。（以上事项详见2020年9月3日爱建集团临2020-055号公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案件一和案件二均取得相关进展，其中案件一公司已收到法院划转的执行款987万，其他抵押物等正在执行中；案件二公司共计收到法院划转的股票执行款4386余万元，收到法院裁定抵偿债务的股票1770万股，已非交易过户，公司将继续追偿本案中其他保证人的连带保证责任。

2021年12月27日，案件一有新的执行进展情况，公司以司法拍卖形式受让1050万股ST中昌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名下。截至目前，公司以抵债方式、司法拍卖方式共受让2820万股ST中昌股票，占ST中昌（600242）总股本的6.18%。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公司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写《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提供给上市公司ST中昌并对外披露。（以上事项详见2021年12月28日爱建集团临2021-066号公告）

2022年2月，上海金融法院裁定将九亭会所（不含）车位抵债给公司。

8.4.2以前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无

8.4.3 本报告年度发生，于本报告年度内终结的诉讼事项

无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公司 2022 年 2 月 22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针对上海银保监局 2020 年度全面现场检查发现问题进行行政处罚，对公司要求责令改正并处罚款 400 万，对总经理、副总经理给予警告。

本次处罚是监管机构在实施例行全面现场检查后，对发现的少量合规问题给予的正常处理。公司已严格落实监管意见并对处罚所示问题逐一整改完毕，且已在规定时间内缴纳罚款，目前各项经营管理工作正常。

8.6 监管意见及整改情况

公司收到上海银保监局下发《关于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的监管意见》后，高度重视、组织研究，逐条对照监管意见及关注重点进行梳理，制定相应的落实方案和计划。公司整改落实情况如下：立足监管导向及公司资源禀赋，公司已持续探索创新转型路径，多次开展中长期转型规划研讨会，现已制定《2023-2025 年战略规划纲要》，从战略规划层面重塑经营发展模式，分类分策略推进业务转型；完

成房地产投资业务结构、期限、退出条件等整改，继续以审慎原则开展此类业务，同时已完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等举措，加强销售适当性管理；已持续强化公司治理有效性，提升党建融合度，通过完善架构、修改章程、建立股权管理和董监事履职评价制度等一系列举措，构建审慎合规的经营文化；定期跟踪评估固有流动性，管控固有贷款规模，努力提升高流动性资产占比，且通过修订《固有业务自有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自有资金使用规则，为确保流动性安全构建制度保障；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包括建立固有流动性评估体系、开展信托非标资产流动性缺口排查、构建现金流预测模型，提前采取措施应对流动性风险；已完成多项监管压降指标；个别网点已落实寻找楼宇办公场所，后续将持续强化网点选址工作；持续探索与信保基金、资管公司等寻求合作处置资产的机会，持续提升会计核算规范性，如实体体现风险责任主体和资产质量，将各项监管要求及意见落到实处。

8.7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

无

8.8 银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无

9、公司监事会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监事列席股东会会议和董事会会议、查阅相关资料，监督检查公司重大决策、重大经营活动情况及财务状况等，认为公司能够依法运作；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